公司代码:601601　　公司简称:中国太保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太保	601601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国太保	0260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方林	杨继宏
电话	021-58767282	021-58767282
传真	021-68870791	021-68870791
电子信箱	ir@cpic.com.cn	ir@cpic.com.cn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	825,100	723,533	14.0	681,5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7,131	98,968	18.4	96,177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50	45,114	-11.2	52,124
营业收入	219,778	193,137	13.8	171,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49	9,261	19.3	5,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993	9,233	19.1	5,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	9.5	增加0.8个百分点	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2	1.02	19.3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2	1.02	19.3	0.5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3,8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的股东总数(户)	182,54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0.59	2,771,924,656		无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17	1,284,277,846		质押	189,717,800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52	1,225,082,034		无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7	468,828,104		无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8	424,099,214		无	
上海久事公司	国有法人	2.77	250,949,460		无	
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9	162,339,39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6	96,429,097		无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其他	0.87	78,412,727		无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6	68,818,407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是宝钢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两者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两者之间存在关联关系。					

2.3公司主要股东的最终控制人与公司之间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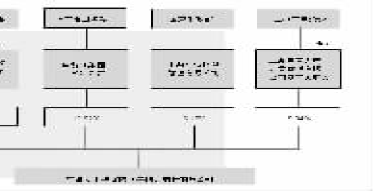

注:

1、宝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1,353,096,253股A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4.93%。

2、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持有457,123,365股A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04%。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董事长致辞

2014年是中国保险业发展历程中有重要意义的一年,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加快发展现代保险服务业的若干意见》以及《关于加快发展商业健康保险的若干意见》等一系列重要政策,从国家层面描绘了保险业未来发展的诱人蓝图,人们的生活将因保险的普及和持续健康发展而变得更加美好。作为以经营保险为主业的公司,能够参与这一重大发展机遇,并服务于中国的广大客户,我们感到幸运和自豪。

这些政策立足于服务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以及更好满足人们消费升级的需求,对加快发展养老保险、健康保险、农业保险相关的产品和服务创造了重要的历史机遇。我们顺应时代变化,在前期准备的基础上,积极推进完善保险主业战略布局,扩大保险服务领域。

2014年,中国太保旗下迎来了四个新伙伴:

我们和德国安联集团组建的太保安联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经过一年多时间的筹备,正式获得批准开业。健康险公司将整合太保在国内的市场地位、品牌形象、客户资源、销售网络,以及安联在产品开发、专业服务、营运系统、风险控制等方面的专业技术优势,面向国内中高端人群提供专业的健康险产品和健康管理等服务。

通过管理架构的优化,长江养老融入了集团整体平台,由太保集团委任长江养老董事长,在公司治理层面实现和太保集团的一体化管理。这有利于我们加强长江养老和集团子公司间的资源共享,推进企业年金业务全国布局,强化投资能力建设,实现新一轮价值增长。

太保产险成为安信农保第一大股东,志在发挥安信农保在农业保险领域的专业技术和人才优势,结合太保集团的机构网点优势,全面提升公司农险经营发展的专业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推进公司农险业务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我们还成立了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有长期照料需求的中高端客户提供专业养老服务,按照"轻资产、重服务、城市型、可复制"的发展策略规划和推进以健康养生、康复护理为特色的养老服务业务模式。

2014年,集团再次实现了价值的持续增长。

通过聚焦价值增长的经营策略优化,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保险保障产品和服务,集团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197.78亿元,同比增长13.8%;实现净利润110.49亿元,同比增长19.3%;每股收益注为1.22元,同比增加19.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注10.3%,同比上升0.8个百分点。截至2014年末,集团内含价值1,712.9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8.6%;其中有效业务价值740.64亿,较上年末增长18.6%;寿险实现一年新业务价值87.25亿元,同比增长16.3%,过去5年复合增长率达到9.4%。公司保持了稳健扎实的财务基础,偿付能力充足率达到280%。连续第四年入选《财富》世界500强,排名跃至384位,较2013年上升45位。

2014年,我们在寿险和资产管理领域都取得了稳健成长。

寿险业务坚持"聚焦营销渠道、聚焦期缴业务"的发展策略,新业务价值快速增长,新业务价值率持续提升。2014年公司实现寿险业务收入986.92亿元,同比增长3.8%,聚焦价值持续提升的业务结构调整取得重大进展。以营销渠道为主的个人业务实现保险业务收入716.93亿元,同比增长18.7%,在寿险业务收入中的占比达到72.6%;期缴保费收入在寿险保费收入中占比达85.1%,其中新保期缴保费收入在总新保保费收入中占比为54.4%。2014年实现一年新业务价值87.25亿元,同比增长16.3%,新业务价值率24.5%,同比提升3.8个百分点;营销员月均人力达到34.4万人,同比增长14.3%,其中衡量销售队伍质量的指标-健康人力和绩优人力的增速均达到18.4%,表明人力结构持续优化,反映公司的价值创造能力得到进一步加强。

资产管理业务主动适应寿险费率市场化和投资新政等监管环境的变化,不断完善投资资产受托委托市场化机制,加快拓展另类投资业务,努力提升市场化资产管理水平,公司管理资产规模快速增长,投资收益稳健提升。截至2014年年末,集团管理资产达到9,105.4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1.6%,其中:第三方管理资产1,486.5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0.7%,第三方资产管理业务收入达到3.96亿元,同比增长77.6%;公司按照资产负债管理原则,持续优化资产配置,实现了投资收益的稳健提升。2014年度,集团投资资产总投资收益率6.1%,同比上升1.1个百分点;净值增长率8.8%,同比上升4.5个百分点。

2014年,我们感到遗憾和抱歉的是产险业务,增速放缓,且近六年首次出现承保亏损。财产保险业务收入931.13亿元,同比增长13.8%,综合成本率103.8%,同比上升4.3个百分点,产险前5大险种均未能实现承保盈利,且与先进同业差距拉大。产险的承保亏损,一方面是由于准备金评估变化因素影响,另一方面反映了产险在发展策略、风险选择、理赔管控等经营管理方面存在诸多问题。我们将投资者一贯以来的信任和支持视为珍宝,面对产险交出的这份不合格答卷,深感自责和压力,我们将直面严峻挑战,采取有力措施,多管齐下加大综合成本率管控力度。一方面加强承保的风险选择,优化前台费用资源配置;一方面加强理赔管控,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同时改革产险经营体制和机制,持续完善车险、非车险和农险三大业务板块的闭环管理体系,加强垂直化、集约化和专业化经营,加强新市场新业务的开拓。未来,我们将继续坚持承保盈利、坚持可持续增长。我们有信心扭转产险经营颓势,重回承保盈利区间。

基于对价值导向发展理念的坚守和客户需求的深刻理解,过去三年来我们持续推进"以客户为中心"的转型发展。2014年,这些转型举措取得了重要成效:

从客户需求出发的创新产品和服务推动价值增长方式实现转变。寿险针对客户的投资理财需求和高额意外保障需求,推出"财富升级"计划和"安行宝"产品,有效推动了客户加保:全年个人业务老客户加保人数达152.22万,同比增长56.9%;老客户加保保费97.76亿元,同比增长57.5%,在营销渠道新保的占比达到62.7%。产险针对中小企业客户需求,创新"财富U保"系列产品,餐饮娱乐业、酒店娱乐业、机电制造业三款行业专属产品投放产险41家分公司,累计为约8万家中小企业客户提供了超过8,000亿元的综合财产保障和超过2,000亿元的综合责任保障。

跨公司、跨渠道的客户资源共享,有效提高投入产出比。营销员通过向车险客户提供寿险产品和服务,既满足了客户综合保险保障需求,也让营销员获得了大量潜在客户。目前,车险客户资源共享已在21家产、寿险分公司推广,并通过移动客户关系管理系统固化作业模式,为客户提供满足其需求的多样化解决方案。

运用新技术,改善客户界面。中国太保"在线商城"为客户提供线上全流程的82款产品和100项服务,457万客户使用保单查询等线上服务功能,全年线上互联网平台服务人次超过7,700万。建设业内首家移动应用实验室,形成企业级移动应用产品孵化器。"神行太保"智能移动展业平台建成涵盖销售、服务、理赔、管理四大领域、29个APP应用的移动应用生态系统,设备发放超过12万台,全年服务客户超过1,600万人次。

在稳健经营的同时,我们也积极履行作为企业公民的责任。面对人口老龄化、健康医疗、三农发展、食品安全等民生问题,我们推出了一系列与之相关的保险产品和服务。我们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责任照亮未来"的品牌化公益活动,规模和受众不断扩大。我们发展环境友好型产品,继续大力推动环境污染责任险、野生动物公众责任险、森林保险等。针对全球气候变化可能造成重大损失的巨灾风险,我们会在定期风险评估报告中进行分析、评估并提出管控建议。我们在投资项目的选择中,除了关注投资标的财务、市场、战略等因素外,还非常关注其在经济、环境、社会等领域的责任。

展望2015年,随着一系列支持保险业发展政策的贯彻落实和消费者对养老、健康等保险产品需求的提升,保险业将进入更高水平的快速发展通道;保险业市场化改革的深入推进,也将促使保险市场和货币市场、资本市场、外汇市场联系的密切程度进一步加强,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同时各公司在产品、服务以及业务策略的差异化也将日益明显;互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的普遍应用使得保险公司可以依据大量相对模糊、非结构化的数据可视性地描绘客户脸谱,将"大数据"转变为"洞察力",使客户的留存、挖掘、全生命周期管理成为可能。

我们将一如既往,固守本元,专注保险主业,持续推动价值增长;同时,与时俱进,推进"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转型发展走向深入。

我们将用创新的思维,服务客户的理念,围绕寿险新业务价值增长、产险综合成本管控、保险资产投资能力提升、健康险业务竞争优势、养老资产管理与养老服务营运,以及集团资源整合等,不断优化布局,推动价值增长;我们"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战略转型工作棋至中盘,大量成功实践的转型项目在祖国大地各个分公司广泛落地推广、生根发芽,将会有效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过去的发展历程使我们深深认识到,中国太保持续成长的基础,在于我们不断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保障和服务。在此,我们衷心感谢8000多万名客户的信任、支持!同时,也诚挚感谢在全国各地为服务客户而奋斗的9万名员工和近35万名营销员伙伴。2015,我们充满信心!志之所趋,无远弗届。让我们并肩携手,坚守价值,革故鼎新,为创造更加美好的未来而努力!

注: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3.2经营业绩回顾与分析

本公司围绕专注保险主业的战略目标,完善保险产业链布局,在原有的太保寿险、太保产险、太保资产、长江养老、太保香港及太保在线的基础上,增加了太保安联健康险股份有限公司和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两个主体。公司主要通过太保寿险为客户提供人寿保险产品和服务;通过太保产险及太保香港为客户提供财产保险产品和服务;通过太保安联健康险为客户提供专业的健康险产品和服务;通过太保资产管理和运用保险资金及开展第三方受托业务。本公司还通过长江养老从事养老金业务;通过太保在线的电话及网络平台(www.ecpic.com.cn)为客户提供综合服务,并销售人寿及财产保险产品;通过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从事养老产业投资与建设、运营与管理,以及与养老产业相关的健康和医疗投资业务等。

3.2.1业绩概述

中国太保坚持"专注保险主业,价值持续增长"的发展战略,同时推动"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转型发展,在本报告期内实现了整体价值的持续提升。

一、经营业绩

集团价值稳定增长。截至2014年末,集团内含价值1,712.9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8.6%;集团有效业务价值注1740.6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8.6%。2014年度,寿险实现一年新业务价值87.25亿元,同比增长16.3%。

财务结果表现良好。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注22,197.78亿元,同比增长13.8%,其中保险业务收入1,918.05亿元,同比增长8.4%;净利润注3110.49亿元,同比增长19.3%;每股收益注31.22元,同比增长19.3%;净资产注3达到1,171.31亿元,同比增长18.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注310.3%,同比提升0.8个百分点。

管理资产持续增加。截至2014年末,集团管理资产注5达到 9,105.4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1.6%,其中:集团投资资产7,618.8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4.3%;第三方管理资产注5 1,486.5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0.7%。

寿险实现新业务价值的持续增长。

? 寿险一年新业务价值87.25亿元,同比增长16.3%;新业务价值率注424.5%,同比提升3.8个百分点;

? 个人业务新业务价值80.69亿元,占比达到92.5%,同比提升4.7个百分点;实现新保业务收入172.81亿元,同比增长20.2%;

? 营销员月均人力注5达到34.4万人,同比提升14.3%;每月人均首年保险业务收入注5 4,097元,同比增长5.9%。

产险业务出现承保亏损。

? 财产保险业务注6收入931.13亿元,同比增长13.8%;综合成本率103.8%,同比上升4.3个百分点;

? 太保产险实现车险业务收入731.75亿元,同比增长14.6%,综合成本率102.0%,同比上升2.2个百分点;非车险业务收入198.51亿元,同比增长10.9%,综合成本率112.6%,同比上升14.2个百分点;

? 太保产险电网销及交叉销售业务收入196.59亿元,同比增长17.9%,占太保产险业务收入的21.1%,同比上升0.7个百分点。

资产管理业务实现投资收益的较快增长。

? 集团投资资产实现总投资收益419.73亿元,同比增长32.9%,总投资收益率达到6.1%,同比提升1.1个百分点,为近五年来最高;净投资收益367.18亿元,同比增长16.9%,净投资收益率达到5.3%,同比提升0.3个百分点;净值增长率达到8.8%,同比上升4.5个百分点;

? 第三方资产管理业务管理规模近1,500亿元;管理费收入达到3.96亿元,同比增长77.6%;

? 太保资产2014年共发起设立26个基础设施和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合计金额323.19亿元;

? 长江养老投资管理资产注5达到588.1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53.9%。

注:

1、以集团应占寿险扣除偿付能力额度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填列。

2、以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数据填列。

3、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4、新业务价值率=新业务价值/新业务首年年化保费。

5、去年同期数据已重述。

6、财产保险业务包括太保产险及太保香港。

二、主要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	2014年12月31日/2014年1-12月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1-12月	同比(%)
主要价值指标			
集团内含价值	171,294	144,378	18.6
有效业务价值注1	74,064	62,422	18.6
集团净资产注2	117,131	98,968	18.4
太保寿险一年新业务价值	8,725	7,499	16.3
太保寿险新业务价值率(%)	24.5	20.7	3.8pt
太保产险综合成本率(%)	103.8	99.5	4.3pt
集团投资资产净值增长率(%)	8.8	4.3	4.5pt
主要业务指标			
保险业务收入	191,805	176,923	8.4
太保寿险	98,692	95,101	3.8
太保产险	93,026	81,744	13.8
市场占有率			
太保寿险(%)	7.8	8.9	(1.1pt)
太保产险(%)	12.3	12.6	(0.3pt)
集团客户数(千)注3	84,627	78,973	7.2
客均保单件数(件)	1.52	1.49	2.0
月均保险营销员(千名)注4	344	301	14.3
保险营销员每月人均首年保险业务收入(元)注4	4,097	3,870	5.9
总投资收益率(%)	6.1	5.0	1.1pt
净投资收益率(%)	5.3	5.0	0.3pt
第三方管理资产注4	148,656	82,249	80.7
太保资产第三方管理资产	89,841	44,038	104.0
长江养老投资管理资产注4	58,815	38,211	53.9
主要财务指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1,049	9,261	19.3
太保寿险	9,084	6,219	46.1
太保产险	1,037	2,622	(60.5)
偿付能力充足率(%)			
太保集团	280	283	(3pt)
太保寿险	218	191	27pt
太保产险	177	162	15pt

注:

1、以集团应占寿险扣除偿付能力额度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填列。

2、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3、集团客户数是指该年底,至少持有一张由太保集团下属子公司签发的、在保险责任期内且保险期限不小于365天保单的投保人和被保险人,投保人与被保险人为同一人时视为一个客户。

4、去年同期数据已重述。

3.2.2人寿保险业务

2014年,太保寿险继续深化"聚焦营销渠道、聚焦期缴业务"的发展策略,实现新业务价值快速增长,新业务价值率持续提升。寿险一年新业务价值87.25亿元,同比增长16.3%;新业务价值率24.5%,同比提升3.8个百分点。

一、业务分析

2014年,太保寿险继续深化"聚焦营销渠道、聚焦期缴业务"的发展策略,实现新业务价值快速增长,新业务价值率持续提升。2014年实现寿险业务收入986.92亿元,同比增长3.8%。其中,新保业务收入322.50亿元,同比下降5.0%;续期业务收入664.42亿元,同比增长8.6%。寿险一年新业务价值87.25亿元,同比增长16.3%;新业务价值率24.5%,同比提升3.8个百分点。

(一)按渠道的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	2014年	2013年	同比(%)
个人业务			
保险业务收入	71,693	60,391	18.7
新保业务	17,281	14,379	20.2
期缴	16,148	13,202	22.3
趸缴	1,133	1,177	(3.7)
续期业务	54,412	46,012	18.3
法人渠道业务			
保险业务收入	26,999	34,710	(22.2)
新保业务	14,969	19,560	(23.5)
期缴	1,394	2,201	(36.7)
趸缴	13,575	17,359	(21.8)
续期业务	12,030	15,150	(20.6)
合计	98,692	95,101	3.8

注:去年同期数据已重述。

公司实施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战略转型,将寿险业务根据客户类别分为个人业务和法人渠道业务,其中个人业务主要定位于拓展个人客户;法人渠道业务主要定位于拓展法人客户、代理渠道以及政府合作业务。

1、个人业务

2014年本公司个人业务实现保险业务收入716.93亿元,同比增长18.7%,在寿险业务收入中的占比达到72.6%。其中新保业务收入为172.81亿元,同比增长20.2%;续期业务收入544.12亿元,同比增长18.3%。

本公司个人业务坚持人力健康发展和产能持续提升,在人力增募方面加强选才导向,不断优化营销团队考核机制,牵引团队持续留存;通过加强客户洞见,积极推进新的营销模式建设,推动新客户积累和老客户开发;通过产品推动、绩优推动,以及加强营销员基础管理、培训工作等举措,全面提升销售能力。2014年人力结构改善效果良好,月均人力达到34.4万人,同比增长14.3%,健康人力和绩优人力占比持续提升;营销员人均产能4,097元,同比增长5.9%。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14年	2013年	同比(%)
月均保险营销员(千名)	344	301	14.3
保险营销员每月人均首年保险业务收入(元)	4,097	3,870	5.9
保险营销员每月人均寿险新保长险件数(件)	1.21	1.23	(1.6)

注:去年同期数据已重述。

2、法人渠道业务

2014年,本公司法人渠道加强了对业务的主动性选择,法人渠道业务实现保险业务收入269.99亿元,同比下降22.2%,其中新保业务收入149.69亿元,同比下降23.5%,续期业务收入120.30亿元,同比下降20.6%。

实施体制机制优化改革后,本公司法人渠道业务将重点围绕渠道经营、企业员福和政保合作三大业务领域,加快转型发展,以实现持续盈利。在渠道经营上,公司加快银保业务的转型发展,明确新形势下客群定位,不断推动创新、提升效益;在企业员福上,积极推动从单一的保险保障向综合的企业员福服务转变,不断创新产品和服务,并完善法人客户界面;在政保合作上,公司积极参与大病保险,持续扩大服务领域、复制推广成功经验、树立标杆打造品牌,积极发挥保险在社会管理方面的作用,截止2014年年末,公司已在9个省市区域建立了合作项目。

(二)按业务类型的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14年	2013年	同比(%)
保险业务收入	98,692	95,101	3.8
传统型保险	24,178	16,773	44.1
分红型保险	67,929	72,627	(6.5)
万能型保险	43	54	(20.4)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6,542	5,647	15.8

本公司坚持发展风险保障型和长期储蓄型业务,得益于普通型寿险产品费率放开,2014年实现传统型保险业务收入241.78亿元,同比增长44.1%;分红型保险业务收入679.29亿元,同比下降6.5%;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业务收入65.42亿元,同比增长15.8%。

前五大产品信息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12个月				
排名	产品名称	险种	保费收入	销售渠道
1	E66A-红福宝两全保险(分红型)10年期	分红两全	8,290	法人渠道业务
2	EL82-鸿鑫人生两全保险(分红型)	分红两全	6,449	个人业务、法人渠道业务
3	EM11-鸿发年年全能定投年金(分红型)	分红年金	6,249	个人业务、法人渠道业务
4	EM24-保得盈(A款)两全保险	传统两全	5,286	法人渠道业务
5	EM20-鸿发年年全能年金保险(分红型)A款(2013版)	分红年金	4,274	个人业务、法人渠道业务

(三)保单继续率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14年	2013年	同比
个人寿险客户13个月保单继续率(%)注1	89.8	90.2	(0.4pt)
个人寿险客户25个月保单继续率(%)注2	86.4	87.0	(0.6pt)

注:

1、13个月保单继续率:发单后13个月继续有效的寿险保单保费与当期生效的寿险保单保费的比例。

2、25个月保单继续率:发单后25个月继续有效的寿险保单保费与当期生效的寿险保单保费的比例。

由于银保业务发展仍然处于调整期,退保率上升,导致个人寿险客户13个月及25个月保单继续率均有所下降,但总体上仍保持在优良水平。

(四)前十大地区保险业务收入

本公司人寿保险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经济较发达或人口较多的省市。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14年	2013年	同比(%)
保险业务收入	98,692	95,101	3.8
江苏	10,407	10,000	4.1
河南	8,936	8,671	3.1
山东	8,122	7,597	6.9
广东	7,230	6,668	8.4
浙江	6,975	6,636	5.1
河北	5,582	5,717	(2.4)
湖北	4,730	4,371	8.2
山西	4,703	4,516	4.1
北京	3,897	3,965	(1.7)
四川	3,566	4,310	(17.3)
小计	64,148	62,451	2.7
其他地区	34,544	32,650	5.8

二、财务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14年	2013年	同比(%)
已赚保费	97,234	93,268	4.3
投资收益注1	38,489	27,803	38.4
汇兑损益	4	(15)	(126.7)
其他业务收入	896	729	22.9
营业收入	136,623	121,785	12.2
退保金	(29,028)	(19,783)	46.7
赔付支出	(13,969)	(10,766)	29.8
减:摊回赔付支出	527	564	(6.6)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47,629)	(55,340)	(13.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418)	(9,060)	15.0
业务及管理费	(10,400)	(9,540)	9.0
其他支出注2	(14,030)	(10,307)	36.1
营业支出	(124,947)	(114,232)	9.4
营业利润	11,676	7,553	54.6
营业外收支净额	30	12	150.0
所得税	(2,622)	(1,346)	94.8
净利润	9,084	6,219	46.1

注:

1、投资收益包括报表中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其他支出包括保单红利支出、摊回分保费用、利息支出、其他业务成本、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营业税金及附加等。

投资收益。2014年度为384.89亿元,同比增长38.4%。主要是固定息投资利息收入及证券买卖价差收入增加。

退保金。2014年度为290.28亿元,同比增长46.7%。主要是由于退保率上升。

赔付支出。2014年度为139.69亿元,同比增加29.8%,主要是年金给付增长较快。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14年	2013年	同比(%)
赔付支出	13,969	10,766	29.8
传统型保险	4,550	6,472	(29.7)
分红型保险	7,144	2,642	170.4
万能型保险	26	20	30.0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2,249	1,632	37.8
赔付支出	13,969	10,766	29.8
赔款支出	2,249	1,632	37.8
满期及生存给付	3,232	3,465	(6.7)
年金给付	6,148	3,717	65.4
死伤医疗给付	2,340	1,952	19.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2014年度为104.18亿元,同比增长15.0%,主要是由于个人业务销售的新保佣金支出增加。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14年	2013年	同比(%)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418	9,060	15.0
传统型保险	1,950	1,335	46.1
分红型保险	7,170	6,567	9.2
万能型保险	–	–	/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1,298	1,158	12.1

业务及管理费。2014年度为104.00亿元,同比增长9.0%,主要是由于业务增长。

其他支出。2014年度为140.30亿元,同比上升36.1%,主要是由于上半年计提投资资产减值准备。

综合上述原因,2014年度太保寿险实现净利润90.84亿元。

3.2.3财产保险业务

2014年,公司财产保险业务面临严峻挑战,全年实现财产保险业务收入931.13亿元,同比增长13.8%;综合成本率为103.8%,同比上升4.3个百分点,近六年首次出现承保亏损。未来,公司将多管齐下加大综合成本管控力度,从源头出发,一方面加强承保风险选择,优化前台费用资源配置;一方面加强理赔管理,完善费用精细化管理,对综合成本进行系统化、全流程管控。持续完善车险、非车险和农险三大业务板块的闭环管理体系,加强垂直化、集约化和专业化经营。

一、太保产险

(一)业务分析

2014年,太保产险全年实现财产保险业务收入930.26亿元,同比增长13.8%;综合成本率为103.8%,同比上升4.3个百分点,近六年首次出现承保亏损。

未来,太保产险将着力完善车险、非车险和农险三大业务板块的闭环管理体系,提升集约化和专业化经营水平,强化承保风险选择,进一步优化理赔管理,继续加强费用精细化管控,努力实现承保盈利。

1、按险种的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14年	2013年	同比(%)
保险业务收入	93,026	81,744	13.8
机动车辆险	73,175	63,849	14.6
交强险	15,869	14,531	9.2
商业车险	57,306	49,318	16.2
非机动车辆险	19,851	17,895	10.9
企财险	5,912	5,725	3.3
责任险	3,706	2,767	33.9
意外险	2,610	2,400	8.8
货运险	1,794	1,661	8.0
其他	5,829	5,342	9.1

(1)机动车辆险

2014年实现车险业务收入731.75亿元,同比增长14.6%。综合成本率达到102.0%,同比上升2.2个百分点,主要是受到市场竞争环境激烈、理赔成本上升以及准备金评估变化等因素影响。

2014年,太保产险细分车险个人和团体客户发展策略,着力开拓个人业务,稳固团体业务的市场地位。加大优质客户资源投入,提升优质客户占比,商业车险出险0-1次客户续保率达到63.6%,同比提高1.2个百分点。

未来,太保产险将加强车险业务的全程化管理,优化多维核算体系,支持低成本渠道加快发展,严格管控高成本渠道,强化亏损渠道扭亏管理;优化理赔集约化管理体系,加快理赔新技术应用,完善风险定价机制,积极应对市场化改革,提高基于客户细分的风险管理能力。

(2)非机动车辆险

2014年全年实现非车险业务收入198.51亿元,同比增长10.9%。受到市场竞争加剧、保费充足度下降以及准备金评估变化等因素影响,非车险综合成本率达到112.6%,同比上升14.2个百分点。

2014年,太保产险积极拓展农险、信用险等新业务领域,优化非车险业务结构;巩固重大客户优势地位,全年实现重大客户保费收入64.95亿元,同比增长19.0%;继续推进面向中小企业客户的非车险产品组合计划——"财富U保",全年实现保险业务收入8.33亿元,新增客户数近3万家。

未来,太保产险将从渠道拓展、成本管控、客户服务等关键环节入手,稳定传统领域业务发展,改善承保盈利;完善差异化的客户发展模式,继续强化重大客户发展优势,深入挖掘中小微客户市场潜力;积极抓住保险新"国十条"颁布的重大机遇,加快拓展非车险新业务领域,培育和形成新的市场竞争优势。

(3)主要险种经营信息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12个月						
险种名称	保费收入	保险金额	赔款支出	准备金	承保利润	综合成本率(%)
机动车辆险	73,175	10,892,654	43,457	48,759	(1,219)	102.0
企财险	5,889	11,054,221	3,588	5,665	(671)	119.4
责任险	3,698	11,428,583	1,792	3,290	(571)	122.0
意外险	2,609	23,800,772	1,254	1,948	(126)	105.0
货运险	1,778	5,288,264	1,016	883	(59)	105.0

2、按渠道的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14年	2013年	同比(%)
保险业务收入	93,026	81,744	13.8
直销渠道	14,805	13,155	12.5
代理渠道	50,996	45,506	12.1
经纪渠道	7,566	6,411	18.0
电网销及交叉销售	19,659	16,672	17.9

2014年,太保产险持续加强电网销建设,提升电网销的获客能力和价值贡献,实现电网销业务收入160.49亿元,同比增长18.6%;完善交叉销售体系建设,推进资源共享,实现交叉销售收入36.10亿元,同比增长14.8%;电网销及交叉销售收入占太保产险业务收入的21.1%,同比上升0.7个百分点。

3、前十大地区保险业务收入

太保产险的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东部沿海地区和经济较发达的内陆省份。公司综合考虑市场潜力及经营效益等相关因素,持续优化机构布局,并实施差异化的区域发展策略。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14年	2013年	同比(%)
保险业务收入	93,026	81,744	13.8
广东	13,164	11,412	15.4
江苏	10,819	9,430	14.7
浙江	8,890	7,390	20.3
上海	7,090	6,285	12.8
山东	6,167	5,988	3.0
北京	5,227	4,769	9.6
四川	3,065	2,659	15.3
福建	3,013	2,539	18.7
河北	2,634	2,388	10.3
广西	2,555	2,310	10.6
小计	62,624	55,170	13.5
其他地区	30,402	26,574	14.4

(二)财务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14年	2013年	同比(%)
已赚保费	75,254	66,001	14.0
投资收益注1	4,479	3,368	33.0
汇兑损益	1	(32)	(103.1)
其他业务收入	331	273	21.2
营业收入	80,065	69,610	15.0
赔付支出	(54,435)	(48,021)	13.4
减:摊回赔付支出	8,241	6,515	26.5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4,990)	(2,078)	140.1
提取保费准备金	(25)	–	/
手续费支出	(9,881)	(7,990)	23.7
业务及管理费	(15,568)	(14,783)	5.3
其他支出注2	(2,140)	334	(740.7)
营业支出	(78,798)	(66,023)	19.3
营业利润	1,267	3,587	(64.7)
营业外收支净额	12	–	/
所得税	(242)	(965)	(74.9)
净利润	1,037	2,622	(60.5)

注:

1、投资收益包括报表中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其他支出包括分保费用、摊回分保费用、利息支出、其他业务成本、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营业税金及附加等。

投资收益。2014年度为44.79亿元,同比增长33.0%,主要是证券买卖价差收益增加及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赔付支出。2014年度为544.35亿元,同比增长13.4%,主要是赔付成本增加所致。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14年	2013年	同比(%)
赔付支出	54,435	48,021	13.4
机动车辆险	43,457	38,664	12.4
非机动车辆险	10,978	9,357	17.3

手续费支出。2014年度为98.81亿元,同比增长23.7%。手续费占保险业务收入的比例从2013年度的9.8%上升到10.6%,主要原因是产险市场发展环境变化所致。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14年	2013年	同比(%)
手续费支出	9,881	7,990	23.7
机动车辆险	7,302	5,640	29.5
非机动车辆险	2,579	2,350	9.7

业务及管理费。2014年度为155.68亿元,同比增长5.3%。业务及管理费占保险业务收入的比例从上年的18.1%下降至16.7%,主要原因是持续实施费用精细化管控。

综合上述原因,2014年度太保产险实现净利润10.37亿元。

二、太保香港

本公司主要通过全资拥有的太保香港开展境外业务。截至2014年12月31日,太保香港总资产7.64亿元,净资产2.90亿元,2014年度保险业务收入4.56亿元,综合成本率95.4%,净利润0.31亿元。

3.2.4资产管理业务

本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在聚焦服务保险主业的同时,积极拓展第三方资产管理业务。截至2014年年末,集团管理资产达到9,105.4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1.6%,其中:集团投资资产7,618.8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4.3%;第三方管理资产1,486.5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0.7%,第三方资产管理业务收入达到3.96亿元,同比增长77.6%。

一、集团管理资产

截至2014年末,集团管理资产达到9,105.4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1.6%。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同比(%)
集团管理资产注	910,542	749,048	21.6
集团投资资产	761,886	666,799	14.3
第三方管理资产注	148,656	82,249	80.7
太保资产第三方管理资产	89,841	44,038	104.0
长江养老投资管理资产注	58,815	38,211	53.9

注:去年同期数据已重述。

二、集团投资资产

2014年,国内经济增长趋缓,但整体运行处于合理区间,基本符合预期。较为宽松的货币环境支持债券价格上升,但收益率下降明显。权益类资产市场在经历了近四年的持续下跌后,终于在2014年下半年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上升。本公司基于对负债特性的认识,抓住固定收益资产仍处于相对历史高位的有利时机,进一步优化资产配置,使之符合更加符合负债特性的要求,降低投资风险。

(一)集团合并投资组合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12月31日	占比(%)	占比变化(pt)	同比(%)
投资资产(合计)	761,886	100.0	–	14.3
按投资对象分				
固定收益类	660,699	86.7	1.9	16.8
-债券投资	420,281	55.2	(0.8)	12.6
-定期存款	165,562	21.7	0.1	14.7
-债权投资计划	47,573	6.3	1.1	37.7
-理财产品注1	9,450	1.2	1.0	584.8
-其他固定收益投资注2	17,833	2.3	0.5	48.1
权益投资类	80,582	10.6	(0.7)	7.3
-基金注3	33,407	4.4	(0.6)	(0.4)
-股票	29,046	3.8	(0.9)	(6.9)
-理财产品注1	7,511	1.0	0.7	313.8
-其他权益投资注4	10,618	1.4	0.1	23.7
投资性房地产	6,563	0.9	(0.1)	(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4,042	1.8	(1.1)	(27.4)
按投资目的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764	2.3	1.5	26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6,601	21.9	(4.4)	(5.1)
持有至到期投资	311,998	41.0	1.6	18.7
长期股权投资	264	–	–	2,300.0
贷款及其他注5	265,259	34.8	1.3	18.7

注:

1、理财产品包括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银行业金融机构信贷资产支持证券等。

2、其他固定收益投资包括存出资本保证金及保户质押贷款等。

3、其中,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合计金额于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分别为174.53亿元及168.12亿元。

4、其他权益投资包括非上市股权等。

5、贷款及其他主要包括定期存款、货币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保户质押贷款、存出资本保证金、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及投资性房地产等。

1、按投资对象分

2014年本公司新增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951.59亿元,债券投资及定期存款总额上升,较上年末分别增长12.6%和14.7%;截至2014年末,本公司的债券投资中,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占比分别为17.1%、31.7%和51.2%,绝大部分债券信用评级都在AA+级及以上。债权计划投资总额较上年末增长37.7%。2014年新增固定收益资产主要配置于信用等级较高的品种,信用风险总体可控。本公司权益类资产占比10.6%,较上年末下降0.7个百分点。

2、按投资目的分

从投资目的来看,本公司投资资产主要配置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和贷款及其他等三类,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减少5.1%;持有至到期投资较上年末增长18.7%,主要是公司增配了债券投资;贷款及其他资产较上年末增长18.7%,主要原因是定期存款资产和债权投资计划总额增加。

(二)投资收益

2014年,本公司实现总投资收益419.73亿元,同比增加32.9%;总投资收益率6.1%,同比上升1.1个百分点,主要是净投资收益上升,权益类资产的买卖价差收益明显增加,以及计提投资资产减值准备大幅减少所致。

净投资收益367.18亿元,同比增长16.9%,主要是固定息投资利息收入及权益投资资产分红收入增加所致。固定息投资利息收入同比增长16.9%;权益类投资资产分红收入超过30亿元,同比增长17.9%;净投资收益率5.3%,同比提升0.3个百分点。

净值增长率8.8%,同比上升4.5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股市和债市的上升使得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浮盈增加。

1、集团合并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		
固定息投资利息收入			
权益投资资产分红收入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净投资收益			
证券买卖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计提投资资产减值准备			
其他收益注1			
总投资收益			
净投资收益率(%)注2			
总投资收益率(%)注2			
净值增长率(%)注2,3		8.8	4.3

注:

1、其他收益包括货币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和权益法下对联营/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等。

2、净投资收益率考虑了卖出回购利息支出的影响。净/总投资收益率、净值增长率计算中,作为分母的平均投资资产参考Modified Dietz方法的原则计算。

3、净值增长率=总投资收益率+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损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平均投资资产。

2、太保寿险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14年	2013年	同比(%)
净投资收益	30,770	26,731	15.1
净投资收益率(%)	5.3	5.1	0.2pt
总投资收益	35,256	26,917	31.0
总投资收益率(%)	6.1	5.1	1.0pt

注:净投资收益率考虑了卖出回购利息支出的影响。净/总投资收益率计算中,作为分母的平均投资资产参考Modified Dietz方法的原则计算。

3、太保产险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14年	2013年	同比(%)
净投资收益	4,110	3,407	20.6
净投资收益率(%)	5.3	5.0	0.3pt
总投资收益	4,455	3,358	32.7
总投资收益率(%)	5.7	4.9	0.8pt

注:净投资收益率考虑了卖出回购利息支出的影响。净/总投资收益率计算中,作为分母的平均投资资产参考Modified Dietz方法的原则计算。

(三)集团合并总投资收益率

单位: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14年	2013年	同比
总投资收益率	6.1	5.0	1.1pt
固定收益类注	5.7	5.2	0.5pt
权益投资类注	8.4	3.7	4.7pt
投资性房地产注	8.1	7.1	1.0pt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注	1.6	1.4	0.2pt

注:未考虑卖出回购的影响。

三、第三方管理资产

(一)太保资产第三方管理资产

太保资产坚持"产品驱动"和"创新驱动",积极向外扩展第三方业务。2014年末,太保资产第三方管理资产规模达到898.4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04.0%;全年实现第三方管理费收入1.90亿元,同比增长84.5%。2014年,太保资产共发起设立了26个不同类型的债权投资计划,合计发行金额323.19亿元。太保资产的资产管理产品线初步成型,完整度在业内领先,全年新发各类资产管理产品33只,产品种类涵盖现金管理、股票型、债券型、混合型、指数型、FOF型、存款型及另类投资型等8大类。

(二)长江养老投资管理资产

公司定位于专注养老金业务的专业化养老金管理公司,追求长期价值,具有高度公信力的一流的养老金管理领域综合服务机构。公司坚持发展信托型养老金业务,坚持专业化养老金管理的方向,专注于运用市场化和金融手段推动我国多层次养老保障事业的发展,积极拓展社会保障性资金管理业务的新领域,积极参与中国养老金资产管理市场的发展壮大。2014年,在经济增速放缓的宏观环境下,公司传统业务和创新业务快速增长,较好把握了债券和股票市场的机遇,形成了与资本市场的良性互动,为持有人创造了历史最佳投资业绩回报,公司管理的企业年金业务规模和养老保障业务规模均实现了快速增长,资产管理总规模超过千亿,公司经营效益持续大幅改善,专业化、规模化的优势进一步体现。

公司以企业年金业务为基础,立足金融服务经济、民生,服务国家战略,坚持推动多支柱养老金资产管理业务的市场化发展和创新。在监管部门的大力支持和指导下,公司全面推进重点创新项目,推出首个面向中小企业的集合计划、企业年金投资公租房债权计划,首个企业年金投资创新产品、首个养老保险公司发起设立债权投资计划,以及首个薪酬延付养老保障产品。2014年,公司股权投资能力备案获保监会批准,成为国内首家获准开展基础设施股权投资计划的养老保险公司,并成为国内首家以企业年金参与央企混合所有制改革的专业机构。面对财富管理行业的新发展,公司紧紧围绕企业客户需求,在员工持股、保险资金委托、上市公司定向增发等业务领域也不断取得新突破。

截至2014年末,长江养老投资管理资产达到588.1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53.9%;受托管理资产达到496.6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1.5%。

3.2.5专项分析

本专项分析包括:合并报表利润、流动性分析、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等十项内容。

一、合并报表利润

本公司2014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0.49亿元,较上年上升19.3%,主要受投资收益上升所致。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14年	2013年	主要变动原因
太保寿险	9,084	6,219	投资收益率上升
太保产险	1,037	2,622	投资收益率上升、综合成本率增加的共同影响
母公司、合并抵销等	928	420	母公司净利润上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11,049	9,261	投资收益率上升、综合成本率增加的共同影响

二、流动性分析

(一)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14年	2013年	变动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50	45,114	(11.2)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40)	(20,010)	134.6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0	(30,581)	(105.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	(178)	(11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5,293)	(5,655)	(6.4)

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11.2%至400.50亿元,主要原因是保险赔付及退保支付增加。

本年度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上升134.6%至469.40亿元,主要原因是投资支出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由上年度的净流出变为本年度的净流入,主要原因是次级债发行以及高融资杠杆导致的短期卖出回购为现金净流入。

(二)资产负债率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同比
资产负债率(%)	85.8	86.3	(0.5pt)

注:资产负债率=(总负债+少数股东权益)/总资产。

(三)流动性分析

本公司从集团层面对集团和子公司的流动性进行统一管理。集团公司作为控股公司,其现金流主要来源于子公司的股息及本身投资性活动产生的投资收益。

本公司的流动性资金主要来自于保费、投资净收益、投资资产出售或到期及融资活动所收到的现金。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主要包括保险合同的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保险的赔付或给付,向股东派发的股息,以及各项日常支出所需支付的现金。

由于保费收入一般在赔付或给付之前收取,因此本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通常为净流入。同时本公司注重资产负债管理,在战略资产配置管理的投资资产中,均配置一定比例的高流动性资产以满足流动性需求。

此外,本公司可通过卖出回购证券的方式及其他融资活动获得额外的流动资金。

本公司认为有充足的流动资金来满足本公司可预见的流动资金需求。

三、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当年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764	4,926	12,838	7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6,601	175,489	(8,888)	(3,672)
金融资产合计	184,365	180,415	3,950	(2,959)

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对当期利润的影响为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四、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12月31日/2014年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	变动幅度(%)	主要原因
总资产	825,100	723,533	14.0	业务规模扩大
总负债	705,905	623,147	13.3	业务规模扩大
股东权益合计	119,195	100,386	18.7	当期盈利、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营业利润	14,422	11,868	21.5	投资收益率上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49	9,261	19.3	投资收益率上升

五、合并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30%的项目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1,220	16,561	(32.3)	时点因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764	4,926	260.6	增加该类投资
保户质押贷款	12,253	8,444	45.1	业务增长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61,259	41,320	48.3	债权投资计划、理财产品投资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264	11	2,300.0	对新增联营企业的投资
存出资本保证金	5,580	3,600	55.0	子公司资本金变动,及健康险公司成立
在建工程	3,448	1,945	77.3	增加办公职场及灾备中心建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8	3,178	(95.3)	投资资产浮亏减少
其他资产	7,963	4,409	80.6	应收待结算投资款增加
预收保费	7,860	4,886	60.9	业务增长
应交税费	3,029	1,876	61.5	业务增长
应付利息	366	160	128.8	应付次级债利息增加
保费准备金	111	–	/	根据监管要求,新增科目核算提取的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28	1,021	59.5	投资资产浮盈增加
其他负债	8,879	4,745	87.1	应付待结算投资款及应付产品委托人款项增加
利润表项目	2014年1-12月	2013年1-12月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分保费收入	197	137	43.8	分入业务增长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477)	(2,003)	173.4	自留保费增速提升
投资收益	44,409	32,277	37.6	利息、投资买卖价差收益增加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	–	/	权益法核算新增联营企业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13	16	4,356.3	交易性金融资产市值波动影响
汇兑损失	40	(280)	(114.3)	汇率波动影响及外币资金结汇
退保金	(29,028)	(19,783)	46.7	退保增长
提取保费准备金	(25)	–	/	根据监管要求,新增科目核算提取的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
摊回分保费用	3,830	5,477	(30.1)	分出业务减少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800)	(1,263)	200.9	投资资产减值准备增加
营业外收支净额	78	46	69.6	营业外收入增长大于营业外支出增长
其他综合损益	10,917	(3,348)	(42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波动

六、偿付能力

本公司根据保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和披露实际资本、最低资本和偿付能力充足率。根据保监会的规定,中国境内保险公司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必须达到规定的水平。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变动原因
太保集团			
实际资本	103,293	90,081	当期盈利、向股东分红以及投资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最低资本	36,842	31,849	产、寿险业务发展
偿付能力充足率(%)	280	283	
人寿保险			
实际资本	53,747	41,436	当期盈利、向股东分红、投资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以及增资
最低资本	24,611	21,651	保险业务增长
偿付能力充足率(%)	218	191	
财产保险			
实际资本	21,461	16,441	当期盈利、向股东分红、投资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资以及次级债
最低资本	12,106	10,136	保险业务增长
偿付能力充足率(%)	177	162	

七、敏感性分析

(一)偿付能力敏感性分析

1.太保寿险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太保寿险实际资本为537.47亿元,最低资本为246.11亿元,偿付能力充足率为218%。在保持最低资本和其它市场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假设利率上下变动50个基点或股票价格上下变动10%(假设权益资产注1与股票价格同比例变动)时,测试2014年12月31日的偿付能力充足率注2。

2014年12月31日	利率变动		股票价格变动	
	+50bp	-50bp	+10%	-10%
偿付能力充足率(%)	216	221	228	208

注:

1.权益资产未包含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理财产品和其他权益投资。

2.考虑了利率和股票价格变动造成的影响中归属于保户的部分。

2.太保产险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太保产险实际资本为214.61亿元,最低资本为121.06亿元,偿付能力充足率为177%。在保持最低资本和其它市场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假设利率上下变动50个基点或股票价格上下变动10%(假设权益资产注与股票价格同比例变动)时,测试2014年12月31日的偿付能力充足率。

2014年12月31日	利率变动		股票价格变动	
	+50bp	-50bp	+10%	-10%
偿付能力充足率(%)	176	179	182	173

注:权益资产未包含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理财产品和其他权益投资。

(二)价格风险敏感性分析

下表为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本集团各报告期末全部权益资产注1投资在股票价格上下变动10%时(假设权益资产注1与股票价格同比例变动),将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注2。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2014年12月31日	
市价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10%	242	2,918
-10%	(242)	(2,918)

注:

1.权益资产未包含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理财产品和其他权益投资。

2.考虑了股票价格变动造成的影响中归属于保户的部分。

八、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其中人寿保险业务需要计提这四种准备金,财产保险业务需要计提前两种准备金。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太保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为4,970.8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1.8%;太保产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为674.6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6.9%。保险合同准备金增长主要是业务规模的扩大和保险责任的累积所致。

此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类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总体上的负债充足性测试。测试结果显示计提的各类保险合同准备金是充足的,无需额外增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太保寿险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879	6,542	–	–	(6,553)	1,868
未决赔款准备金	958	2,607	(2,249)	–	–	1,316
寿险责任准备金	426,736	89,610	(10,873)	(28,898)	–	476,57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5,188	3,119	(847)	(130)	–	17,330
太保产险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3,395	93,025	–	–	(89,123)	37,297
未决赔款准备金	24,308	60,295	(54,435)	–	–	30,168

九、再保险业务

2014年,本公司分出保费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14年	2013年	同比(%)
太保寿险	1,424	1,605	(11.3)
传统型保险	1,113	1,160	(4.1)
分红型保险	247	252	(2.0)
万能型保险	3	6	(50.0)
短期意外与健康险	61	187	(67.4)
太保产险	12,344	13,984	(11.7)
机动车辆险	6,181	8,400	(26.4)
非机动车辆险	6,163	5,584	10.4

太保寿险分出保费减少的原因是分保比例下降,太保产险分出保费减少的原因是分出业务减少。

2014年,本公司分入保费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14年	2013年	同比(%)
太保产险	188	130	44.6
机动车辆险	–	–	/
非机动车辆险	188	130	44.6

截至2014年末,本公司应收分保准备金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同比(%)
太保寿险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	55	(80.0)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11	32	(65.6)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926	953	(2.8)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5,947	5,394	10.3
太保产险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259	5,786	(26.4)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6,202	5,332	16.3

本公司根据保险法规的规定及本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决定本公司的自留风险保额及再保险的分保比例。为降低再保险的集中度风险,本公司还与多家行业领先的国际再保险公司签订了再保险协议。本公司选择再保险公司的标准包括财务实力、服务水平、保险条款、理赔效率及价格。在一般情况下,纪录良好的国内再保险公司或被评为A-或更高评级的国际再保险公司才能成为本公司的再保险合作伙伴。除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财产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外,本公司选择的国际再保险合作伙伴还包括瑞士再保险公司及慕尼黑再保险公司等。

十、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公司是中国领先的综合性保险集团,位列《财富》世界400强第384位。公司坚持"专注保险主业,推动和实现可持续价值增长"的发展理念,致力于为股东创造可持续的价值与稳定的回报。

积聚了具有竞争性的专业保险业务能力,实现了在寿险、产险、养老保险、健康险、保险资产管理和养老投资的布局优化;

作为中国最知名的保险品牌之一,拥有广泛的客户基础、覆盖全国的分销网络和一体化的服务平台;

形成"关注客户需求,改善客户界面,提升客户体验"的客户服务能力,商业模式优化初现成效;

初步形成保险业务与资产管理业务双轮驱动的发展模式,拥有以资产负债管理原则为导向、专业稳健的保险资产投资管理能力,以及市场化的第三方资产管理能力;

拥有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专业的风险管理与内控体系,以及科学的现代金融企业决策机制;

拥有先进、可靠的信息技术系统,具备领先的运营支持能力、新技术运用能力和客户体验;

拥有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及集约化的集团管理平台。

3.2.6未来展望

一、市场环境

2014年中国保险业务收入突破2万亿,达到20,234.81万亿元,同比增长17.5%,是国际金融危机以来最高的一年。其中,财产险业务保费收入7,203.38亿元,同比增长16.0%,人身险业务保费收入1.3万亿元,同比增长18.2%。保险总资产首次突破10万亿,达101,591.47亿元,较年初增长22.6%。

得益于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保险服务业的若干意见》的发布、保险业的改革推动以及社会各方的广泛支持,保险行业在经济下行的环境下,驶入发展快车道,无论是保费收入、赔款支出、资金运用、总资产、防范风险,还是在服务经济、服务小微企业、"三农"方面均创造了历史最好水平。

展望未来,2015年世界经济仍处在国际金融危机后的深度调整期,总体复苏疲弱态势难有明显改观,国际金融市场波动加大,国际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地缘政治等非经济因素影响加大。从国内看,中国经济新常态、新"国十条"颁布将对行业发展产生深远影响。中国经济步入新常态,经济在合理区间内的中高速增长为保险业发展奠定重要基础;"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有力度"意味着针对农业、消费、民生保障的财政支持政策将加速出台或加大投入力度;新"国十条"、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商业健康保险的若干意见》,深入推进现代保险服务业发展,促进保险业在经济提质增效、社会进步、民生保障和社会治理等方面发挥更大作用。健康保险、个人税延养老保险、创新农险、安全责任险、消费贷款保证保险等面临重要发展机遇;政府对养老和健康服务业的政策将有力支持保险主体布局养老健康产业;保险系基金将加速成长,推动保险资管规模增长。同时,人口老龄化、环境污染等对养老和医疗保健带来影响,老龄社会和大健康时代来临将带动养老、健康产业发展;利率变动周期及持续降息预期将提升寿险产品相对吸引力;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商业模式的投资机会大量涌现。总体而言,2015年,新"国十条"将引领保险业在未来成为完善金融体系的支柱力量、改善民生保障的有力支撑、创新社会管理的有效机制、促进经济提质增效升级的高效引擎和转变政府职能的重要抓手。

与此同时,内外部环境的深刻变化也让保险行业发展面临挑战。新技术、新业态、新商业模式大量涌现,倒逼保险传统业态的创新转型;车险、万能险、分红险等费率市场化改革不断深入,将倒逼保险公司更加关注客户服务、产品创新与定价能力,持续改善投入产出,优化盈利模式;劳动力成本与物料成本的持续上升,带来车险盈利压力;健康险业务盈利模式和风险管控技术尚未成熟。

二、经营计划

2014年,本公司持续推进"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战略转型,寿险价值增长方式实现根本转变,资产负债匹配的契约化机制初步建立,投资收益全面超越负债成本,在线业务可持续发展模式初步形成,移动互联技术为业务发展广泛应用。发起设立健康险公司,联手长江养老、安信农保,优化保险业务布局。公司实力持续提升,进入《财富》世界400强。

2015年,本公司将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狠抓转型攻坚,突出创新驱动,提高公司经营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完成保险与资产管理双轮驱动的产业布局。

抓住机遇,优化布局,实现价值持续增长

围绕新业务价值增长,综合成本率、保险业务与资产管理业务"双轮"驱动、健康险业务竞争优势,养老资产管理与养老服务营运,以及集团资源整合等,不断优化布局,推动价值增长,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坚持问题导向,驱动转型升级

完善智能在线营运服务平台,形成数据驱动型的客户需求业务模式,建立提升客户体验的管理体系,提升基于客户分群的客户服务能力,建立客户导向、智慧驱动的卓越营运体系。

落实责任机制,强化风险防控

增强转型发展的组织能力,以价值管理为核心,提升财务策划和管控能力,夯实基础管理规范,强化合规与风险全面管理,强化内审监督评价与增值服务能力,保障公司健康发展。

一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保单相关负债。　本集团2014年12月31日根据当前信息对上述有关假设进行了调整,上述假设的变更所形成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等保单相关负债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增加2014年12月31日考虑分出业务后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等保单相关负债合计约人民币46.48亿元,减少2014年的利润总额合计约人民币46.48亿元。

4.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4.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已审财务报表附注六。

4.4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601　　证券简称:中国太保　　编号:临2015-009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于2015年3月27日在上海召开。会议由戴志浩监事会主席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本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要求,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现场表决,形成以下会议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证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2014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在公司A股2014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经过董事会审议,同时财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基础上,监事会认为:

1、公司A股201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A股2014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A股201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H股2014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在公司H股2014年年度报告经过董事会审议,同时财务报告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基础上,监事会认为:

1、公司H股201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H股2014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H股201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董事尽职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规划实施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601　　证券简称:中国太保　　编号:临2015-010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增加公司2014年12月31日考虑分出业务后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等保单相关负债合计约人民币46.48亿元,减少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12个月期间的利润总额合计约人民币46.48亿元。

一、概述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保单相关负债。公司2014年12月31日根据当前信息对上述有关假设进行了调整。

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3月27日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保单相关负债。

公司2014年12月31日根据当前信息对上述有关假设进行了调整,上述假设的变更所形成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等保单相关负债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增加2014年12月31日考虑分出业务后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等保单相关负债合计约人民币46.48亿元,减少2014年的利润总额合计约人民币46.48亿元。

2、公司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三、独立董事对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1、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和保监会相关规定并基于有关假设所作出的合理调整;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四、监事会对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上述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和保监会相关规定并基于有关假设所作出的合理调整,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会计处理。

五、会计师事务所对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就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出具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报告》。

六、上网公告附件

1、独立董事关于2014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4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

3、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14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

4、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报告》;

5、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601　　证券简称:中国太保　　编号:临2015-01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于2015年3月27日在上海召开。会议由高国富董事长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14人,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14人。本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要求,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现场表决,形成以下会议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证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2014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2014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详见上证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H股2014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H股2014年度初步业绩公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的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和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母公司财务报表净利润均为人民币48.54亿元,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报表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再结转上年度未分配利润后,公司2014年末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均为人民币96.41亿元。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以经审计的母公司财务报表数为基准,拟根据总股本90.62亿股,按每股人民币0.50元(含税)进行年度现金股利分配,共计分配人民币45.31亿元,剩余部分的未分配利润结转至2015年度。

公司本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度香港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其具体报酬。

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高国富董事长、霍联宏董事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薪酬管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王成然、吴俊豪、郑安国董事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总裁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4年度的执行情况,2015年度对《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总裁授权管理办法》不做修改。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发行新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无条件一般性授权公司董事会于有关期间内决定公司单独或同时发行A股及/或H股,发行A股及/或H股总面值不得超过本议案获通过之日公司已发行的A股及/或H股各自总面值的20%。上述有关期间指本议案获通过之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的期间:1、本议案通过后本公司下届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2、本议案通过后12个月届满当日;3、本公司股东于任何股东大会上通过决议撤销或修订根据本决议赋予董事会授权的日期。

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即使获得一般性授权,如果发行A股新股仍需获得股东大会批准。

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董事尽职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偿付能力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规划实施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2014年度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现场会议地点在深圳市大梅沙喜来登度假酒店。

相关会议安排将在2014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中一并发出。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601601　　股票简称:中国太保　　公告编号:临2015-012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进行资金运用日常关联交易。

关联人回避事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法定比例,会议的召开及表决合法有效。

对本公司的影响:该等资金运用日常交易的安排有利于提高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进行资金运用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执行效率,也有利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金运用类交易的业务开展,符合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整体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包括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照市场公允价格与诸多交易对手进行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债券质押式回购、信托产品、资产管理产品等方面与资金运用相关的日常交易。

本公司的个别董事或监事同时担任上述交易对手的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10.1.3条,该等交易对手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该等交易对手之间的债券类、证券投资基金类、债券质押式回购类、信托产品类、资产管理产品类交易构成了资金运用类日常关联交易。

为提高与该等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执行效率,利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金运用的业务开展,本公司就2015年与关联方进行资金运用交易的最高额度作了预计,并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一)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因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王成然先生同时担任该公司董事,因此,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康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

成立日期:2006年7月3日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因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王成然先生同时担任该公司董事,因此,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刘宝凤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201-205号

成立日期:2005年12月30日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发行金融证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 买卖、代理买卖外汇;结汇、售汇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保险兼业代理;提供保管箱服务;从事衍生品交易;资产托管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经中国银监会等监管机构核准的其他业务领域。

(三)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因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吴俊豪先生同时担任该公司董事,因此,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层、23层、25-29层

成立日期:2003年10月8日

企业类型:股份公司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承销(限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

(四)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因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郑安国先生同时担任该公司董事,因此,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郑安国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59层

成立日期:1998年9月10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上述经营范围包括本外币业务)。

(五)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因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郑安国先生同时担任该公司董事,因此,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郑安国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58楼

成立日期:2003年3月7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经营范围:在中国境内从事基金管理、发起设立基金;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六)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因本公司监事张建伟先生同时担任该公司董事,因此,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潘卫东

注册地址:上海市九江路111号

成立日期:1981年5月6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七)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因本公司监事张建伟先生同时担任该公司董事,因此,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成立日期:1993年2月2日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直接投资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公司可以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从事金融产品等投资业务。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业务中按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具体交易条款系根据市场状况及适用行业惯例按公平原则协商订立。根据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的业务合作情况及未来业务增长趋势,本公司预计2015年与上述7家关联方进行资金运用日常关联交易的年度最高额情况如下(单位:亿元):

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14年实际发生额	2015年预计发生额
申购赎回基金	华宝兴业基金	39.18	60
购买信托计划	华宝信托	0	50
	上海国际信托	9.51	70
债券质押式回购	华宝信托	4.2	51
	华宝兴业基金	0	51
	渤海银行	0	51
	东方证券	0	51
	新华资产	0	51
	海通证券	0	51
销售或购买资管产品	东方证券	0	69
	新华资产	0	41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由于资金运用是保险机构的主要日常交易,因此,在遵守上市规则审批及披露程序的前提下,本公司董事会认为,与上述关联方进行资金运用类日常交易的安排有利于提高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进行资金运用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执行效率,也有利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金运用类交易的业务开展,符合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整体利益。

五、表决情况和关联人回避情况

2015年3月27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就2015年与上述关联方进行资金运用交易的年度最高额。

关联董事王成然先生、郑安国先生和吴俊豪先生就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回避表决,11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前述议案。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法定比例,会议的召开及表决合法有效。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尚须提交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六、独立董事的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独立董事白维先生、林志权先生、周忠惠先生、高善文先生、霍广文先生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1、公司董事会就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相关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2、与上述关联方进行资金运用交易按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上限合理,有利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金运用交易的业务开展,符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整体利益。

七、备查文件目录

1、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